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呂宗泉 課程督學
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102

電子信箱：tsungkaol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102555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(434883_11124P018440_1110255503_111D2059670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1學年度起入學之國民中學學生適用之「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30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12019號函核備之「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有關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之重要修正說明如下：

(一)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目前仍採現行方案，即超額比序項目「由健體、藝術、綜合與科技4領域任選3領域及格，則每領域即可得7分」（如附表一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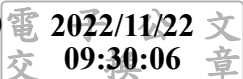
(二)為維護科科等值理念並提前預告以兼顧學生權益，新增附表二，自111學年度起入學國民中學學生適用之超額比序項目，即多元學習表現仍維持總積分36分，調整均衡學習與服務學習細項分數。均衡學習調整上限為24分，「由健體、藝術、綜合、科技4領域前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，符合1個領域獲得積分6分」；服務學習調整



上限為12分，「每學期服務滿6小時以上者獲得積分4分」。另為維護111學年度前入學學生權益，現行方案仍須呈現。

三、請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詳閱旨揭要點內容，並請於適當時間與場合向親師生妥為宣導及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基隆市立國民中學(含高中)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課程教學科) 

裝

訂

線



教務處 111/11/22



1110175972